

成品油危险品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有哪些（上）？

产品名称	成品油危险品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有哪些（上）？
公司名称	深圳前海汇域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价格	.00/件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新安路森威大厦19F整
联系电话	19544576646

产品详情

根据中国目前公布的法规标准，有《危险物品分类及名称编号》、《危险物品名称表》、《常用危险化学品分类及标识》三个国家标准，将危险化学品分为八类，每一类又分为若干项。下面就是汇宇小编带大家了解一下成品油危险品经营许可证的经营范围。

第一类:炸药，炸药是指在外力作用下(如受热、摩擦、冲击等)能发生剧烈的化学反应，瞬间产生大量气体和热量，使周围压力急剧上升，发生爆炸，对周围环境、设备、人员造成破坏和伤害。

炸药在国家标准中分为五项，其中三项含有危险化学品物质。

第一项:高氯酸等具有全面爆炸危险的物质和物品。

第三项:二硝基苯等具有燃烧危险和较小爆炸危险的物质和物品。

第四项:四氮唑-1-乙酸等爆炸性物质和无重大危险物品。

第二类:压缩气体和液化气，是指压缩、液化或压力溶解的气体。当这类物品受到加热、冲击或强烈震动

时，容器内压力急剧增加，造成容器破裂、物料泄漏、爆炸等。它有三项。

第1项:易燃气体，如氢气、一氧化碳、甲烷等。

第2项:不可燃气体(包括助燃气体)，如氮气、氧气等。

第3项:有毒气体，如氯(液化)、氨(液化)等。

第三类:可燃液体，这类物质在室温下易挥发，其蒸气与空气混合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它有三项。

第1项:低闪点液体，即闪点低于-18 的液体，如乙醛、丙酮等。

第2项:中等闪点液体，即闪点为-18 - < 23 的液体，如苯、甲醇等。

第3项，高闪点液体，即闪点在23 以上的液体，如环辛烷、氯苯、苯甲醚等。